**附件1**

**2018年“仙桃杯”重庆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竞赛规则**

**一、赛事组织规范**

（一）参赛者报名

1.参赛者须在“创青春”APP注册并提交相关资料，提交视频同时登录“创青春”APP注册并提交相关资料。

2.参赛者在报名表中所选择的“参赛地区”，即为该参赛者地区赛的参赛地。

（二）评审委员会的产生

1.评审委员会由创业导师、专家学者、投资人、创业园区负责人组成。

2.创业导师由各合作创业服务机构和各地团组织推荐，须经大赛组委会审核确认。

3.专家学者由大赛组委会定向邀请。

4.投资人由大赛组委会定向邀请及各合作机构推荐，经大赛组委会资格审核后确定。

5.创业园区负责人从全国青年创业示范园区中产生，由大赛组委会定向邀请。

（三）大赛评委

1.按照每场比赛不少于5名评委，评委人数为单数。

2.从对该地区有投资意向的投资人，以及专家学者、创业导师、创业园区负责人中产生。

**二、评审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审项目** | **主要考察指标** | **评分比重** |
| 功能定位 | 项目定位、产品功能、目标用户、商业模式等准确性、可行性、创新性。 | 30% |
| 市场前景 | 产业背景、市场需求、竞争策略、发展前景等前瞻性、成长性、发展性。 | 20% |
| 财务运营 | 融资情况、盈利模式、财务管理、风险规避等稳定性、合理性、持续性。 | 20% |
| 团队素质 | 人员构成、资历背景、能力素质、团队合作等完整性、互补性、协同性。 | 20% |
| 社会效益 | 创业带动就业、服务群众脱贫致富、支持社会公益等针对性、公益性、导向性。 | 10% |

**三、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比赛期间，遵守比赛秩序，服从大赛组委会的安排，严格按照分组参加比赛。

（二）参赛企业、团队提交的参赛材料须真实完整、合法有效，无虚假和侵犯第三方权益的内容；各团组织应按照通知要求，对参赛项目和参赛人员进行严格把关。

（三）参赛企业、团队可申请携带自己的产品在现场进行演示，以取得最佳效果。